

债券代码：184212.SH、2280016.IB  
债券代码：152865.SH、2180185.IB  
债券代码：152476.SH、2080133.IB  
债券代码：270042.SH、2380195.IB  
债券代码：270120.SH、2380278.IB  
债券代码：250331.SH  
债券代码：251718.SH  
债券代码：253331.SH

债券简称：22金松债、22金松集团债  
债券简称：21金松债、21金松集团债  
债券简称：20松滋债、20松滋金投债  
债券简称：23金松01、23松滋金投债  
债券简称：23金投02、23松滋金投债02  
债券简称：23松滋01  
债券简称：23松滋02  
债券简称：23松滋04

## 湖北松滋金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董事、监事及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 (一) 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黄伟	男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李少钧	男	董事
黄松	男	董事、副总经理
刘燃	男	监事会主席
毛亚东	男	监事
胡小林	男	监事
吴婷	女	监事
靳婕	女	监事
曾云	男	总经理
王保红	男	副总经理
陈庐	男	副总经理
邓玲	女	副总经理

## (二) 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松滋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关于黄伟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松国资发〔2024〕18号）、《关于调整金松集团法人治理结构的通知》（松国资发〔2024〕21号）及湖北松滋金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形成的《湖北松滋金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湖北松滋金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调整如下：

1、调整公司董事会，董事会成员由曾云、王保红、罗健、李爱兵、张勇五人组成，其中曾云担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王保红为公司职工董事。

2、取消公司监事会，在董事会内部设立审计委员会，由罗健、李爱兵、张勇三人组成，张勇任审计委员会主任。

湖北松滋金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未发生变动，仍由原任职人员中的黄松、王保红、陈庐、邓玲担任。

## (三) 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曾云	男	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王保红	男	职工董事、副总经理
张勇	男	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
李爱兵	男	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
罗健	男	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

曾云：男，1976年生，历任松滋市建设委员干部；松滋市城镇管理监察大队法规科科长、办公室主任、副大队长；湖北松滋金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工会主席、总经理。现任湖北松滋金

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王保红：男，1974年生，历任松滋市经济委员会生产科副科长、经委战线团委书记、人事科科长；松滋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办公室主任；松滋市电力行政执法监察大队大队长；松滋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工会主席、副局长；湖北松滋金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湖北松滋金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副总经理。

张勇：男，1975年生，历任松滋市七里庙电站副站长、松滋市江南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副经理、松滋市江南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经理、松滋富美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湖北松滋金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

李爱兵：男，1967年生，历任湖北白云边酒厂职工；松滋县（市）经济委员会工程师、办公室副主任；松滋市经委企业管理科科长；松滋市经委副主任科员、经贸局副局长、党组成员；松滋市经贸局副局长、党组成员、市直机关工委委员；松滋市经信局副局长、党组副书记；松滋市金财担保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湖北松滋金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

罗健：男，1974年生，历任西斋工商所员工、市场开发服务中心员工、松滋市金松监理公司员工、湖北松滋金投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湖北松滋金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管中心主任、湖北松滋金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现任湖北松滋金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

####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根据湖北松滋金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公司设立董事会，由 5 名成员组成，其中 4 名董事由市国资中心委派产生；设职工董事 1 人，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每届任期 3 年，任期届满未及时更换委派，或者董事在任职期内提出辞职，未经市国资中心免职的，该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公司不设监事会，设审计委员会，由股东从董事会中选举三名董事组成。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或监事职权，审计委员会设主任一人，由市国资中心从审计委员会成员中指定。

本次人事变动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已完成上述事项工商变更。

## **二、影响分析**

上述人员变动属于正常人事变动，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经营并无影响，对公司已作出的董事会、监事会决议有效性并无影响，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和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三、信息披露承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湖北松滋金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及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湖北松滋金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 12月13日